

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任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审议<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《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的制定有助于优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机制，落实国家收入分配政策，树立正确的薪酬激励导向，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、持续发展。本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有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《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<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>的独立意见》的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杨小雯

武常岐

陈汉文

赵磊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

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《申万宏源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清算方案》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任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审议<申万宏源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>的议案》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《申万宏源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》考虑了国家相关薪酬政策和行业状况，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制定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方案的制定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《申万宏源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》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<申万宏源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>的独立意见》的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杨小雯

武常岐

陈汉文

赵 磊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